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概覽

董事會目前由八名董事組成，其中兩名為執行董事、三名為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負責並擁有全面權力管理及營運本公司。我們的董事任期為三年且可於任期屆滿時膺選連任。

我們的高級管理層負責管理本公司的日常營運。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下表列示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的董事的主要資料。我們的所有董事均符合上市規則下彼等職位的資質要求：

姓名	年齡	加入本集團的日期	獲委任為董事的日期	職位	職責	與其他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關係
楊立群先生	53歲	2011年1月	2020年6月30日	董事長 兼執行董事	監督整體營運、管理、 戰略規劃及業務發展	無
費忠利先生	50歲	2011年1月	2020年6月30日	行政總裁 兼執行董事	監督整體營運、管理、 戰略規劃及業務發展	無
樂濤先生	69歲	2015年7月	2020年10月26日	非執行董事	向董事會提供專業意見 及判斷	樂航乾先生之父
樂航乾先生	41歲	2016年10月	2020年6月30日	非執行董事	向董事會提供專業意見 及判斷	樂先生之子
程欣先生	51歲	2015年9月	2020年6月30日	非執行董事	向董事會提供專業意見 及判斷	無
陳海萍女士	45歲	2022年12月	2022年12月30日	獨立非執行 董事	監督董事會並為其提供 獨立判斷	無
鮑穎女士	63歲	2022年12月	2022年12月30日	獨立非執行 董事	監督董事會並為其提供 獨立判斷	無
何慕蓉女士	33歲	2022年12月	2022年12月30日	獨立非執行 董事	監督董事會並為其提供 獨立判斷	無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下表列示我們的高級管理層的主要資料：

姓名	年齡	加入本集團的日期	獲委任為高級管理層的日期	職位	職責	與其他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關係
張玉強先生	45歲	2011年4月	2017年3月	副總經理	監管本集團的營銷部及鐵路運輸業務	無
李毅先生	46歲	2002年10月	2018年12月	副總經理	監管我們的日常業務運營及協助本集團的整體管理	無
李豔豔女士	42歲	2001年7月	2015年9月	副總經理	監管我們的日常業務運營及協助本集團的整體管理	無
陳杰女士	45歲	2001年7月	2008年4月	副總經理	協助總經理促進本集團的整體運營管理	無
傅麗莉女士	44歲	2020年4月	2020年4月	財務總監	監管本集團的財務及稅務事宜	無
馬迅先生	47歲	2020年10月	2020年10月	董事會秘書	負責董事會日常工作、本集團信息披露及投資者關係管理	無

董事

執行董事

楊立群先生，53歲，為董事會董事長兼執行董事。彼於2020年6月30日獲委任為董事，並於2021年5月25日獲委任為董事會董事長並調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楊先生負責監督整體營運、管理、戰略規劃及業務發展。

楊先生於2011年1月加入本集團，出任山東潤華董事長兼總經理。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楊先生亦擔任我們附屬公司（即Runhua Property BVI、山東潤華及潤華發展）的若干董事職務。

楊先生在物業服務及物業管理行業擁有多年經驗。於加入本集團前，楊先生曾於1992年8月至1996年12月出任山東省汽車銷售（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現稱潤華集團公司）（該公司主要從事銷售汽車及提供汽車諮詢服務）經貿科科員。自1992年8月以來，他一直於控股股東的集團公司擔任各種職務。自1996年12月至1997年12月，楊先生曾就職於山東欣亞化工實業有限公司（該公司的業務範圍包括銷售及生產粘合劑及相關原材料）。自1997年12月至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1998年12月，彼擔任潤華集團山東慶鈴汽車銷售有限公司(該公司的業務範圍包括銷售汽車)經理。自1999年1月至2001年12月，楊先生曾出任潤華集團山東汽車修理有限公司(該公司的業務範圍包括汽車維修、保養及銷售)三站站長。自1998年12月至2003年12月，楊先生曾出任潤華集團山東汽車修理有限公司(該公司的業務範圍包括汽車維修、保養及銷售)副總經理。自2003年12月至2009年12月，楊先生曾出任濰坊潤華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該公司的業務範圍包括銷售汽車、摩托車及配件，其負責整體營運管理)總經理。自2009年12月至2010年12月，楊先生曾出任山東潤華汽車維修投資有限公司(該公司的業務範圍包括汽車保養及銷售汽車設備，其負責整體營運管理)總經理。楊先生自2011年1月至2015年9月擔任山東潤華的經理。自2015年9月起，楊先生一直出任潤華集團公司董事，指導其進行整體發展。彼亦自2015年9月起獲委任為山東地平置業有限公司(該公司主要從事物業開發，其負責向該公司的董事會提供指引及意見)董事。

楊先生為潤華集團股份有限公司(青州分公司)營業執照吊銷時的負責人。其營業執照因無法按相關中國法規規定進行年度審查而於2008年12月31日遭吊銷。根據相關中國法規，中國公司須進行年度審查。未能於規定限期內進行年度審查或審查的公司，工商局將吊銷其營業執照。據董事所深知，緊接潤華集團股份有限公司(青州分公司)營業執照遭吊銷前，其並無任何經營活動並處於休業狀態。因此，其未能指派員工辦理年度審查的手續。楊先生於相關時間內並無參與潤華集團股份有限公司(青州分公司)的業務經營，而潤華集團股份有限公司(青州分公司)未能進行年度審查乃因當時部分職員的疏忽，而非楊先生的過錯。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該公司尚未開始解散。

楊先生已確認上述公司於吊銷營業執照時仍具償付能力，且其並無因吊銷營業執照而產生任何債務及／或負債，而吊銷亦無對本集團產生負面影響。

楊先生於1992年7月獲頒中國山東大學應用化學學士學位，於1997年9月取得人事部頒發的工程師職稱。

費忠利先生，50歲，為我們的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彼於2020年6月30日獲委任為董事，並於2021年5月25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的行政總裁並調任為執行董事。費先生負責監督整體營運、管理、戰略規劃及業務發展。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費先生於2011年1月加入本集團，出任財務總監。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費先生亦擔任我們的附屬公司（即Runhua Property BVI、山東潤華及潤華發展）的若干董事職務。

費先生於物業服務及物業管理行業擁有超過10年的豐富經驗。於加入本集團前，費先生曾於1993年7月至2000年12月出任潤華集團公司科長。自2001年1月至2003年12月，費先生曾出任山東潤華藥業有限公司（該公司的業務範圍包括生物技術的研發）財務總監。2004年1月至2006年12月，費先生曾出任潤華集團公司財務部副總經理。自2007年1月至2010年12月，費先生曾出任濰坊潤華汽車銷售有限公司（該公司的業務範圍包括銷售汽車、摩托車及配件，其負責監督該公司的財務管理）財務總監。自2020年1月起，費先生一直出任天津天孚物業管理有限公司（其被視為本集團重要合營企業，並為本集團戰略合作夥伴，於天津從事物業管理服務業務）董事會主席。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歷史、發展及重組—於往績記錄期間進行的重大收購」一段。

費先生於1993年7月獲頒中國山東財政學院（目前稱為山東財經大學）會計副學士學位，於2001年10月取得財政部頒發的會計中級職稱資格證書。

非執行董事

樂濤先生，69歲，為我們的非執行董事。彼於2020年10月26日獲委任為董事，並於2021年5月25日調任為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樂先生負責向董事會提供專業意見及判斷。

樂先生自2015年7月起成為山東潤華股東，在山東潤華擔任顧問一職。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樂先生亦擔任Runhua Property BVI及潤華發展的董事。

樂先生於業務管理方面擁有超過20年的經驗。於加入本集團前，樂先生於1988年7月至1993年7月曾在山東省汽車銷售公司（現稱潤華集團公司）擔任不同職位，樂先生最後在該公司的職位為董事會副董事長及副總經理。自1993年7月起，樂先生一直擔任潤華集團公司現任董事會主席。樂先生於2018年10月獲中共德州市委及德州市人民政府頒發德州市引才大使。彼亦於2018年12月獲中華工商業聯合會汽車經銷商商會頒發紀念改革開放40周年中國汽車經銷服務行業傑出人物。

樂先生於1987年7月從中國德州師範專科學院畢業。樂先生為樂航乾先生的父親及梁女士的配偶。彼亦為我們的控股股東之一。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樂航乾先生，41歲，為我們的非執行董事。彼於2020年6月30日獲委任為董事，並於2021年5月25日調任為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樂航乾先生負責向董事會提供專業意見及判斷。

樂航乾先生自2016年10月成為山東潤華股東之一，在山東潤華擔任顧問一職。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樂航乾先生亦擔任我們的附屬公司(即Runhua Property BVI、香港潤華控股、山東潤華及潤華發展)的若干董事職務。

樂航乾先生於業務管理方面擁有超過10年的經驗。於加入本集團前，樂航乾先生自2007年8月起加入潤華集團公司且目前一直擔任副總裁。自2013年12月起，樂航乾先生一直出任潤華汽車控股有限公司(該公司的業務範圍包括信息諮詢服務及財務諮詢，其負責制定該公司的整體營運及管理)董事會董事長。自2016年5月起，樂航乾先生一直擔任潤華保險的董事，該公司於全國中小企業股份轉讓系統上市及主要從事銷售代理保險。

樂航乾先生於2004年7月獲中國上海復旦大學頒發金融學士學位，隨後於2007年6月獲中國山東大學頒發經濟碩士學位。樂航乾先生為樂先生及梁女士的兒子。彼亦為我們的控股股東之一。

程欣先生，51歲，為我們的非執行董事。彼於2020年6月30日獲委任為董事，並於2021年5月25日調任為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程先生負責向董事會提供專業意見及判斷。

程先生於2015年9月加入本集團，出任山東潤華的董事。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程先生亦擔任我們的附屬公司(即Runhua Property BVI、山東潤華及潤華發展)的若干董事職位。

程先生於人力資源及行政管理方面擁有超過20年的經驗。程先生由1997年3月起出任潤華集團公司多個職位，歷任進出口部門經理、總裁辦公室秘書科副科長、總經理辦公室主任、董事會辦公室主任、人力資源部部長、人力總監，目前擔任副總裁。自2016年5月起，程先生一直擔任潤華保險的董事。

程先生於1994年7月獲中國人民大學國際經濟專業頒發學士學位，之後於2006年12月獲中國山東大學管理專業頒發的碩士學位。程先生於2010年8月獲人力資源社會保障部頒發一級企業人力資源管理師。程先生亦於2003年12月獲山東省經濟職業資格高級評估委員會頒發高級經濟師資格。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海萍女士，45歲，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彼於2022年12月30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陳海萍女士負責監督董事會並為其提供獨立判斷。

陳海萍女士擁有超過10年財務及會計經驗。自1999年7月至2002年8月，陳海萍女士曾在中國工商銀行北海市分行出任業務主管。自2007年8月至2009年7月，陳海萍女士曾在大成農牧(鐵嶺)有限公司任職，該公司為大成食品(亞洲)有限公司(股份代號：3999.HK)的附屬公司。自2009年7月起，陳海萍女士出任北京升和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該公司主要從事房地產開發及經營)華北區的財務總監，負責(其中包括)公司的籌資管理及日常資金運作，以及就公司管理團隊作出的投資及融資決策提供財務專業意見。

陳海萍女士於1999年7月獲得中國西南財經大學頒發的國際貿易學士學位並其後於2004年7月通過清華 — MIT全球MBA項目獲得清華大學頒發的工商管理碩士學位(MBA)，並自麻省理工學院(Massachusetts Institute of Technology)獲得國際工商管理碩士學位(IMBA)。彼於2014年7月為中國註冊會計師協會的非執業會員。

鮑穎女士，63歲，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彼於2022年12月30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鮑穎女士負責監督董事會並為其提供獨立判斷。

鮑穎女士擁有多年醫學經驗。2000年至2005年，鮑穎女士出任山東省煤碳泰山療養院心電圖室主任。自2005年12月至2018年6月，鮑穎女士先後出任泰安市中心醫院的副主任醫師及主任醫師。

鮑穎女士於2011年7月獲得中國山東第一醫科大學(山東省醫學科學院)(前身為泰山醫學院)頒發的臨床醫學學士學位。彼於2015年8月獲山東省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廳頒發的主任醫師資格證書。

何慕蓉女士，33歲，為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彼於2022年12月30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何慕蓉女士負責監督董事會並為其提供獨立判斷。

何慕蓉女士擁有超過9年人力資源及行政管理經驗。自2012年6月至2014年12月，何慕蓉女士出任廣州紅海人力資源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的董事會董事長助理，負責(其中包括)協助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董事會董事長監督公司的工作安排、檢查及實施。由2015年1月至今，何慕蓉女士一直出任廣州紅海雲計算股份有限公司(全國中小企業股份轉讓系統：873049)(該公司主要從事提供軟件產品及軟件服務，其負責監督該公司的日常管理及營運)首席營運官。

何慕蓉女士於2020年7月獲得中國湖南大學頒發的工商管理學士學位。彼於2014年12月獲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部頒發的一級企業人力資源管理師資格證書。

除本節所披露者外，概無董事於緊接本文件日期前三年內於香港及海外任何上市公司中擔任任何董事職務。概無有關我們任何董事與其他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人員之間的關係的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或附錄一A第41(3)段予以披露。

除本節所披露者外，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深知、盡悉及盡信，概無與委任董事有關的其他事宜須提呈股東垂注，亦無與董事有關的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的規定予以披露。

高級管理層

本集團亦擁有下列高級管理層成員進行日常運營。我們的高級管理層負責我們業務的日常管理。

張玉強先生，45歲，為我們的副總經理。彼於2011年4月擔任山東潤華市場部經理，並之後於2017年3月升職為山東潤華副總經理。彼也自2018年12月起一直於濟南潤物園林擔任執行董事。張玉強先生負責監管本集團的營銷部及鐵路運輸業務。

於加入本集團前，張玉強先生自2008年4月至2011年3月擔任潤華集團公司的行政專員。

張玉強先生通過在線學習於2019年7月畢業於中國石油大學(UPC)土木工程專業。

李毅先生，46歲，為我們的副總經理。彼於2002年10月加入本集團，擔任山東潤華保安主管。他自2017年11月及2018年12月起分別擔任山東善佑及濟南潤物建築的執行董事。李毅先生負責監管我們的日常業務運營及協助本集團的整體管理。

李毅先生於2008年1月畢業於中國煙台大學工商管理專業。彼自2012年12月起亦為住房和城鄉建設部認可的認證物業管理師。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李豔豔女士，42歲，為我們的副總經理。彼於2001年7月加入本集團並曾於山東潤華擔任多個職位，包括自2001年7月至2002年10月擔任助理、自2002年10月至2006年12月擔任項目經理、自2007年1月至2007年12月擔任總經理助理、自2015年9月至2019年8月擔任山東潤華的董事會秘書，並自2008年1月起擔任副總經理。李豔豔女士負責監管我們的日常業務運營及協助本集團的整體管理。

李豔豔女士於2001年7月畢業於中國山東財政學院(目前稱為山東財經大學)物業管理與建築造價管理專業。彼自2011年12月起亦為住房和城鄉建設部認可的認證物業管理師。

陳杰女士，45歲，為我們的副總經理。彼於2001年7月加入本集團，並曾於山東潤華擔任多個職務，包括自2001年7月至2002年12月擔任助理、自2003年1月至2003年12月擔任開發部經理、自2004年1月至2005年12月擔任項目經理、自2006年1月至2008年3月擔任拓展部經理並自2008年4月起擔任副總經理。陳杰女士負責協助總經理促進本集團的整體運營管理。

陳杰女士於2001年7月獲得中國山東建築工程學院(目前稱為山東建築大學)房地產經營與管理專業學士學位。彼於2012年2月獲得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部頒發的中級經濟師(工商管理)職稱資格證書，及彼自2014年6月起亦為住房和城鄉建設部認可的認證物業管理師。

傅麗莉女士，44歲，自2020年4月起為我們的財務總監。彼於2020年4月加入本集團，擔任山東潤華的財務總監。傅麗莉女士負責監管本集團的財務及稅務事宜。

於加入本集團前，傅麗莉女士在自2008年6月至2009年10月擔任潤華汽車控股有限公司的財務部經理。自2009年11月至2010年11月，傅麗莉女士擔任潤華集團的上市事務經理。自2010年12月至2015年12月，傅麗莉女士擔任潤華集團的高級財務經理，其負責審閱該公司的財務數據。自2016年1月至2017年12月，傅麗莉女士擔任山東潤華藥業有限公司的財務總監。自2018年1月至2020年12月，傅麗莉女士擔任潤華集團的財務部副總經理。

傅麗莉女士於2009年12月畢業於中國山東省委黨校財務管理專業。彼於2019年6月獲得濟南市人社局頒發的高級會計師職稱資格。

馬迅先生，47歲，自2020年10月起為我們的董事會秘書。彼於2020年10月加入本集團。馬迅先生負責董事會日常工作、本集團信息披露及投資者關係管理。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於加入本集團前，馬迅先生自2006年3月至2010年3月擔任青島潤華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該公司的業務範圍包括汽車維修及保養，其負責該公司的財務規劃)的財務總監。自2010年3月至2016年5月，馬迅先生擔任潤華集團公司的金融部副總經理。自2016年5月至2020年10月，馬迅先生擔任潤華保險的副總經理兼董事會秘書。

馬迅先生於2000年10月獲得中國山東大學管理學學士學位並於2014年6月獲得山東大學項目管理工程碩士學位。彼於2016年8月獲得深圳證券交易所頒發的董事會秘書資格證書，並於2017年11月獲得全國中小企業股份轉讓系統頒發的董事會秘書資格證書。彼亦於2019年6月獲濟南市人社局評審為高級經濟師。

公司秘書

司徒嘉怡女士，於2021年5月25日獲委任為我們的公司秘書。司徒嘉怡女士為香港公司治理公會(前稱香港特許秘書公會)及英國特許公司治理公會(前稱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公會)之會員。彼於2004年11月獲頒香港理工大學語言研究文學及商業學士學位並於2012年7月獲頒香港城市大學專業會計和企業管治理學碩士學位。司徒女士於公司秘書領域擁有超過10年的專業及內部經驗。彼為達盟香港有限公司上市服務部的助理經理，負責為上市公司提供公司秘書及合規服務。彼目前為映客互娛有限公司(股份代號：3700.HK)、明源雲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909.HK)及第一服務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107.HK)的公司秘書／聯席公司秘書。

競爭權益

除本文件所披露者外，董事或彼等各自的任何聯繫人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概無於任何其他公司擁有權益而可能直接或間接與我們的業務構成競爭並須根據上市規則第8.10條予以披露。

董事委員會

我們已成立以下董事會轄下的委員會：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該等委員會根據董事會制定的職權範圍及上市規則第3.21條及第3.25條運作。

審核委員會

我們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21條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其書面職權範圍符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檢討及監督本集團的財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務報告程序及內部監控制度，審查及批准關連交易以及向董事會提供建議。審核委員會由三名成員(即陳海萍女士、楊立群先生及鮑穎女士)組成。陳海萍女士為審核委員會主席，具備上市規則第3.10(2)及3.21條規定的適當專業資格。

薪酬委員會

我們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25條成立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其書面職權範圍符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審閱應付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待遇、花紅及其他報酬的條款並就此向董事會提供建議。薪酬委員會由三名成員(即何慕蓉女士、楊立群先生及陳海萍女士)組成。何慕蓉女士現時為薪酬委員會主席。

提名委員會

我們已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成立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就委任董事及董事會繼任向董事會提供推薦建議。倘若候選人將擔任其第七個(或以上)上市公司董事職務，提名委員會亦將考慮候選人是否能夠投入充足的時間履行董事及董事會轄下特別委員會成員的職責，並考慮獨立非執行董事候選人是否能夠為董事會投入充足的時間。提名委員會由三名成員(即楊立群先生、何慕蓉女士及鮑穎女士)組成。楊立群先生現時為提名委員會主席。

董事會多元化政策

我們已採納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當中載列達成及維持關乎我們業務增長及支持執行業務策略的董事會成員技能、經驗及多元化角度適當平衡的方法。根據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甄選董事會候選人將基於一系列多元化角度進行，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資質、技能、知識及行業經驗。最終將按甄選候選人的長處及將為董事會帶來的貢獻作出決定。

董事會由八名成員組成，包括兩名執行董事、三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成員亦取得多個專業的學位，包括會計、應用化學、工商管理、臨床醫學、經濟、金融、國際經濟、管理。此外，董事的年齡介乎31歲至68歲。

我們注意到，於[編纂]後，八名董事中的三名及六名高級管理層成員中的三名為女性，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我們將參考整體的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繼續採用用人唯才的委任原則，且我們已採取並將繼續採取措施以推進本公司所有層面的性別多元化，包括但不限於董事會及管理層層面。

於[編纂]後，我們將致力透過提名委員會根據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擬實施的若干措施，實現董事會性別平衡。尤其是，經考慮本集團的業務需求及影響本集團業務計劃的不時變化的情況，本集團將不時積極物色及甄選於不同領域具有廣泛技能、經驗及知識的若干女性候選人，及制定擁有成為董事會成員資格的女性候選人名單，並由提名委員會每個季度進行審閱，以發展董事會潛在繼任者渠道，進而促進董事會性別多元化。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

有關我們與董事訂立的服務合約及委聘函的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五「C.有關我們董事及主要股東的進一步資料—2.服務合約的詳情」一段。

我們就2019財年、2020財年、2021財年及2022年上半年向董事支付的袍金、薪金、津貼、退休福利計劃供款及實物福利總額分別約為人民幣975,000元、人民幣3,073,000元、人民幣1,557,000元及人民幣662,000元。有關每名董事於往績記錄期間的薪酬的進一步資料載於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

根據現行生效的安排，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本集團須向董事支付的薪酬總額(不包括任何可能支付的酌情花紅)預期約為人民幣1.7百萬元。

於2019財年、2020財年、2021財年及2022年上半年，本集團的五名最高薪酬人士分別包括兩名、兩名、兩名及兩名董事，彼等的薪酬計入上文所載我們向相關董事支付的袍金、薪金、津貼、退休福利計劃供款及實物福利的總額內。於2019財年、2020財年、2021財年及2022年上半年，本集團向餘下三名、三名、三名及三名人士支付的袍金、薪金、津貼、退休福利計劃供款及實物福利總額分別為人民幣1,071,000元、人民幣2,909,000元、人民幣2,009,000元及人民幣1,169,000元。有關往績記錄期間五名最高薪酬人士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

於往績記錄期間，概無向任何董事或本集團任何五名最高薪酬人士支付酬金，作為加入本集團或於加入本集團時的獎勵。於往績記錄期間，概無向任何董事或本集團任何五名最高薪酬人士支付任何補償，彼等亦無任何應收補償，作為離任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業務管理有關的任何職位的補償。於往績記錄期間概無董事放棄任何酬金。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往績記錄期間，本集團並無向董事支付或應付其他款項。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合規顧問

根據上市規則第3A.19條，我們已委任中泰國際融資有限公司為合規顧問（「合規顧問」）。合規顧問將會就遵守上市規則及適用香港法例為我們提供指引及建議。根據上市規則第3A.23條，合規顧問將在若干情況下及／或事宜上向本公司提供建議，其中包括：

- (a) 於刊發任何監管公告、通函或財務報告前；
- (b) 擬進行交易（可能為須予公佈或關連交易）時，包括發行股份及購回股份；
- (c) 當我們擬以不同於本文件所詳述的方式使用[編纂][編纂]，或當本集團的業務活動、發展或業績偏離本文件的任何預測、估計或其他資料時；及
- (d) 聯交所根據上市規則第13.10條向我們作出查詢時。

合規顧問的任期將由[編纂]開始，並於我們就[編纂]後開始的首個完整財政年度的財務業績寄發年報當日結束。有關任期可經相互協議予以延長。

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致力於實現高水平的企業管治，以保障股東利益。為達致上述目的，本公司擬於[編纂]後遵守香港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項下的企業管治規定。

董事認同在本集團的管理架構及內部控制程序引進良好的企業管治元素對達致有效問責相當重要。本公司擬於[編纂]後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中的所有守則條文。

股份獎勵計劃

本公司已有條件採納[編纂]購股權計劃。[編纂]購股權計劃旨在向[編纂]購股權計劃所界定的為本集團過去的成功經營作出貢獻的參與者給予獎勵，並向彼等提供激勵以為本集團繼續作出貢獻。有關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五「D.股份獎勵計劃」一段。